

饶平县水务局

饶平县水务局关于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报告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根据县委《关于中央依法治国办对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实施纲要》的文件精神，结合我局今年实际工作，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多措并举，取得良好成效。为全面总结我局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部署 2022 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现将情况汇总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 深化制度体制，推进水务执法改革

2021 年作为水务执法质量提升年，法治是水务执法工作之本，我局坚持“依法行政”理念，健全依法行政工作制度，落实政务公开，大力抓好法制学习培训，不断提高依法行政、依法管理水平。截至 12 月 8 日，我局全年出动执法人员 1285 人次，立案查处各类水务违法行为 3 宗，罚款金额 11.5 万元，有效提升了水务执法质量、减少了涉水违法行为发生，

不断推进我局治水提质、保护良好水环境的中心工作。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层层细化工作任务，落实主体责任，做到了组织健全，机构人员落实。充分发挥法治建设领导小组的职能作用，及时调整充实工作班子，严格制定工作计划，进一步加强组织、协调、指导工作，做到法治建设工作有计划、有措施、有检查、有总结，切实把法治建设纳入中心工作，积极探索法治建设的有效途径推进法治建设计划的深入实施。

二是完善依法行政制度。我局高度重视行政执法管理，不断建立和完善行为规范、运转协调的水行政执法体系，从制度建设方面保障我局行政行为的规范性。制定《黄冈河河长制巡查联动制度》、《黄冈河及支流执法信息共享制度》和《河长制考核和河湖专管员履职制度》，从制度和措施上进一步明确职责范围和职责边界，达到各单位及各部门联系沟通密切、信息交流顺畅、工作配合到位、执法衔接规范、检查执法范围不重合的良好效果，切实增强联动协查、水务执法的灵活性，提高水务工作成效。

三是坚持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坚持“谁执法、谁录入、谁负责”的原则，建立行政执法事前、事中、事后公开机制，编制我局关于行政执法方面的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并制定《饶平县水务局水行政执法案件办理程序规定》，依法全面、及时、准确向社会公开有关行政执法信息。截至12月8日，我局2021年度公示行政许可56项、行政检查110宗、

行政处罚 3 宗。所有案件信息均及时向社会公示，全年无复议、诉讼案件。

四是加强线上工作。根据《饶平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饶平县司法局关于做好在互联网上第三方评估迎检工作的通知》要求，完成事项认领、行政检查实施清单梳理及事项梳理情况统计工作，我局执法人员账号、监管数据和监管事项完成率达 95.2%。

五是清理陈年积案。顺利通过 9 月水利部联合省水利厅陈年积案“清零”检查，多措并举实现三个 100%：一是提早谋划，确保所有案件 100%结案。制定饶平县水务局案件管理制度，依法依规对所有水务案件受理、立案、调查、执行和结案，确保所有陈年积案全部“清零”。二是法治评审，确保处罚卷宗 100%达标。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同时聘请凤江律师事务所常年驻我局开展普法宣传、开设讲座，指导执法，实案演练，大大提高了我局执法能力和提高习近平法治思想认识。

二、存在的不足

（一）水法规体系不够健全。部分法规出台较早，一些条款比较原则，操作性不强，适用范围窄，违法行为处罚种类少，违法成本低，达不到警示和约束效果，不能满足水务事业发展的需要。

（二）水行政执法体制机制尚不健全。水务行政执法范围点多线长面广，尚未形成“一个部门一支执法队伍”，亟需进一步整合执法力量，推进水务综合执法体制改革。

（三）水行政执法能力亟待加强。水行政执法涉及多个专业，队伍编制不一，多数混编在管理单位，执法装备、人员素质、业务能力与法治政府建设新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四）水法治宣传教育有待进一步加强。普法方法和形式较为单一，围绕社会热点问题利用新媒体宣传较少。

三、下一年度工作安排

（一）继续提高干部职工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健全并落实集体学法制度，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和掌握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定期或不定期对干部职工进行依法行政知识培训。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市水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班、法制人员培训班，使局干部职工法制观念得到进一步增强，依法行政能力得到提高。

（二）细化执法流程，明确执法环节和步骤，保障程序公正。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调查取证、行政执法告知、重大行政执法案件集体讨论、重大行政执法案件听证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五项制度。

（三）继续推进依法行政建设。完善信息公开，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方式和程序。方便群众办事，接受群众监督。定期信息梳理，开展行政审批项目定期梳理，对权力清单进行动态调整，并适时调整行政权力流程图及一次性告知单，细化各权力的实施依据、实施主体、办理程序、办理时限、监督方式及承办信息，向社会公布，实现办事全过程公开透明、可追溯、可核查，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严格按照行政权力

运行流程图实施行政权力，缩短审批时间、减少审批环节，提高行政效率。

（四）强化行政监督和问责。完善执法制度，提升监管设备，推动监管信息数字化、提升监管能力。落实执法责任、实行过错追究。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过罚相当、教育与处分相结合的原则，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自纠自查工作，进一步落实重大行政处罚决定备案制度。自觉接受监督，主动报告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情况，自觉落实行政执法监督各项制度。

（五）做好普法工作，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培训。重点抓好水法、宪法的宣传，突出提高行政执法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的依法管理水平和群众依法维权意识。努力创新形式做好法律法规宣传和水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工作，通过典型案例多发现一些问题，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工作，提升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

（六）全面深入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加大监督惩处力度。规范有序开展随机抽查、专项检查、重点检查等监管工作，有机衔接监督检查和行政处罚，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做到“惩处一例警示一片”，形成有效震慑，增强守法的自觉性。

四、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一）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的落实。继续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实实在在地推进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化、规范化，坚持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领导干部参加公务员学

法考试，不断提高领导干部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和依法管理的能力和水平。

（二）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加强执法人员及辅助人员培训教育，提升执法水平；严格落实“三项制度”的要求，做到执法规范化：开展普法知识教育，健全普法制度，做好水务法律知识普及工作：争取在智慧水务中增加水务行政执法系统，规范案件录入、审核、归档工作。

（三）不断创新普法教育形式。主动适应人民群众法律需求，持续开展法律进社区、进街道、进企业等活动，积极创新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的方式、方法，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水、治水。

（四）推进放管服改革。按照上级部门的工作部署积极优化政务服务，实现服务事项全流程网办，大幅提升即办件比例、压缩办理时限。目前行政许可即办件比例达到 95% 以上。同时，我局积极协调水务集团在居民用水、供排水报装等方面推行新举措，进一步优化便民服务。

（五）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政策，优化营商环境。一是全力推进“双随机、一公开”政策。为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根据要求结合我局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梳理公示我局随机抽查事项及抽查计划表，并于 8 月正式印发《饶平县水务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实施细则（试行）》。本年度计划开展生产建设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18 项，取水许可抽查 5 项，抽查计划已全部完成，完成率为 100%，并将行政检查案卷整理归档。

(六) 加强法治宣传，增强法治意识。组织了多次普法宣传活动，参加了 2021 年 12 月 4 日国家宪法日宣传启动仪式，设置了宣传摊位，现场派发水法规宣传册 1500 份。2021 年 4 月，我局开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宣传活动，到全县各乡镇巡回宣传并发放宣传册 2000 多份，在线上开展宣传，利用微信、短信平台以及 LED 显示屏进行宣传。开展“七五”普法宣传教育活动，通过报纸、网站、宣传册、阅报栏、宣传栏、在线学习等进行“七五”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做好“12.4”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活动工作：邀请法治专家对干部职工进行法治培训，树立法治思维，增强法治意识。依托水务主题活动开展法制宣传，广泛开展多渠道、多层次的水务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成立专门的普法工作队伍，发放环保水务法律法规宣传册，不断提高干部职工及群众的法治意识。

 饶平县水务局
2021 年 12 月 10 日